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3259 证券简称:药明康德 公告编号:临 2025-045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第一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3/1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4月20日-2026年4月28日（但受限于公司A股回购一般性授权的授权期限）
预计回购金额	10亿元-10亿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890,907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313%
累计已回购金额	60,023,069.93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65.53元/股-69.6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并于2025年4月20日完成回购。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5年第一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690,907股，占公司公告日总股本的0.0313%，回购最高成交价人民币69.60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人民币65.53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人民币60,023,069.93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及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并于2025年4月20日完成回购。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5年第一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690,907股，占公司公告日总股本的0.0313%，回购最高成交价人民币69.60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人民币65.53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人民币60,023,069.93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及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和科”，证券代码：002816）于2025年6月30日、2025年7月1日、2025年7月2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及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股股东以书面形式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截至目前，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司媒体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在关注、核实过程中，未发现涉及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

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截至目前，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原则的情形。

2、由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非经营性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规定，公司触及“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2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和科达”变更为“ST和科”，股票代码仍为“002816”，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具体信息请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目前公司半年度财务数据正在核算中，公司将根据核算完成后在法律法规规定的定期报告中披露相关信息。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和科”，证券代码：002816）于2025年6月30日、2025年7月1日、2025年7月2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及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股股东以书面形式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截至目前，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司媒体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在关注、核实过程中，未发现涉及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

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截至目前，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原则的情形。

2、由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非经营性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规定，公司触及“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2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和科达”变更为“ST和科”，股票代码仍为“002816”，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具体信息请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目前公司半年度财务数据正在核算中，公司将根据核算完成后在法律法规规定的定期报告中披露相关信息。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到期赎回 并继续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委托理财金额：11,400万元人民币。

2、委托理财期限：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理财合同，理财期限为12个月。

3、委托理财收益：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5%。

4、委托理财资金投向：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5、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本金的本息与收益于近日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并重新存入募集资金账户。

6、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1）产品名称：智汇系列进取型看涨三区间69天结构性存款（1,000,000.00元），智汇系列进取型看涨三区间结构性存款（4,000,000.00元），共赢智利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7652期（6,400,000.00元）。

（2）产品期限：理财产品期限为12个月。

（3）产品类型：结构性存款。

（4）理财产品风险等级：低风险。

（5）理财产品收益情况：预期年化收益率为5%。

（6）理财产品赎回安排：理财产品到期后自动赎回。

（7）理财产品流动性：流动性较好，赎回方便。

（8）理财产品风险提示：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9）理财产品流动性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10）理财产品收益波动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11）理财产品提前终止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12）理财产品募集失败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13）理财产品延期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14）理财产品兑付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15）理财产品再投资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16）理财产品未达预期收益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17）理财产品本金损失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18）理财产品流动性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19）理财产品提前终止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20）理财产品未达预期收益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21）理财产品本金损失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22）理财产品流动性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23）理财产品提前终止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24）理财产品未达预期收益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25）理财产品本金损失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26）理财产品流动性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27）理财产品提前终止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28）理财产品未达预期收益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29）理财产品本金损失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30）理财产品流动性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31）理财产品提前终止风险：公司选择保本理财产品类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政策、利率、汇率、指数等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用风险